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粤交水运字〔2020〕30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同意“泓富5”油船 航行港澳航线的批复

佛山市泓富船务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从事内地与港澳间油船运输运力许可申请书》悉。经研究，同意你司经营的“泓富5”油船（总吨位2995，净吨位1677，载货量4645吨，主机功率735KW），从事内地各对外开放港口至香港、澳门航线（但航行区域不能超过该船舶检验证书载明航区）油品运输，航行有效期至2023年3月28日止。船舶航行有效期内应保持企业经营资质证书和船舶有关证书有效，若上述企业经营资质证书和船舶有关证书失效，本批文自动失效。

请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办理船舶、船员证书。经营期间，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做好安全管理工作，确保船舶安全运营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20年5月12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交通运输部水运局，广东海事局，海关广东分署，广州边检总站，广州海关，佛山海事局，佛山市交通运输局。